

证券代码：836435

证券简称：ST 知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苏海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368,1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邵明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19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详情请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经营情况，制定 2020 年度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务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受聘期间，该所遵循谨遵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尽责的履行义务、客观公正的发表意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过会计师审计的《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各项数据真实、准确，采用了合适的会计政策并对各项损失做出了谨慎及合理的估计，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运作，保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决议程序的合法性，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及运作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及《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申请

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受到影响，但是仍然存在着人员工资、房租等一系列的成本，为了缓解公司的资金流紧张的状况，公司 2020 年 3 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苏海峥以其个人资产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并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79,2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苏海峥和嘉兴瑞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21,188,920 股。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公司及公司关联方提供信用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2019 年 12 月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北京卓成宏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营支行申请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保证人为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公司以 40 万元的定期存单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公司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同时苏海峥及配偶魏巍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发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79,2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苏海峥和嘉兴瑞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21,188,920 股。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申请流动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信用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需要，公司 2019 年 11 月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申请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保证人为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同时，苏海峥及配偶魏巍向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发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79,2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苏海峥和嘉兴瑞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21,188,920 股。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368,1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工商银行马甸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3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甸支行签订1年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10万元；同时，苏海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甸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79,22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苏海峥和嘉兴瑞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21,188,920股。

（二十）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海峥借入资金以满足资金周转需要，公司于2019年5月向苏海峥合计借入资金329,900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归还苏海峥借款6,227,897.30元，剩余借款公司根据资金回笼情况随时归还。苏海峥支持公司的发展，不收取公司资金利息。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79,2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苏海峥和嘉兴瑞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21,188,92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春谊、邵书姝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与人员的资格及统计结果均为合法有效、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关于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